

证券代码：002949

证券简称：华阳国际

公告编号：2025-008

债券代码：128125

债券简称：华阳转债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3 日（星期四）14：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3 日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3 月 13 日上午 9:15—9:25，9：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5 年 3 月 13 日上午 9:15—2025 年 3 月 13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：2025 年 3 月 7 日

三、会议召开情况：

1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2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唐崇武

3、会议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3 栋四楼会议室

4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5、会议通知：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、需审议的事项及投票表决的方式和方法已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

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刊载。

四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8 人，代表股份 113,076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679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1 人，代表股份 111,875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067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7 人，代表股份 1,200,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122%。

2、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下同）出席会议的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9 人，代表股份 2,315,9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81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1,115,8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69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7 人，代表股份 1,200,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122%。

五、评议及表决结果

1、审议并通过：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“华阳转债”转股价格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12,322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3335%；反对 738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528%；弃权 15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3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1,562,3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4597%；反对 738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8753%；弃权 15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6650%。

六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。见证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刊载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3 日